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06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A)	2,964,250	2,960,438
短期可變現資產(B=1+2+3)	111,853	59,278
流動金融資產(1)	-	-
應收款項(2)	47,416	45,745
短期貸墊款(3)	64,437	13,533
短期須償還負債(C=4-5+6+7+8-9)	502,849	661,741
流動負債(4)	520,385	682,483
預收收入屬指定經常門支出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5)	56,294	61,232
存入保證金(6)	38,758	40,490
應付保管款(7)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8)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
可用資金(D=A+B-C)	2,573,254	2,357,975

註1：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

2：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經常支出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3：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經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之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現金。

4：106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可用資金期末較期初減少215,279千元，主要係「東校區教學研究大樓第教學研究大樓第二期新建工程」等四項工程提存工程準備金。

5：106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千元

科目	金額
用人費用	1,128,731
服務費用	727,421
材料及用品費	235,536
租金與利息	37,752
折舊、折耗及攤銷	431,29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05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343,87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308
其他	9,098
合 計	2,923,069